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类型：实施过程评价 完成结果评价

项目名称：民族工作专项

项目单位：海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主管部门：海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评价时间：2021年5月10日至2021年05月28日

组织方式：财政部门 主管部门 项目单位

评价机构：中介机构 专家组 项目单位评价
组

评价单位(盖章):

上报时间：2021年5月31日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指标类型	指标名称	绩效目标	绩效标准			
			优	良	中	差
产出指标	1. 年度问题解决率	95%	95% \geq	80%-94%	65%-79%	\leq 65%
	2. 对年度问题开展调研覆盖率	98%	98% \geq	80%-97%	65%-79%	\leq 65%
	3. 民族地区开展民族团结宣传覆盖率	100%	100%	80%-99%	60%-70%	\leq 60%
	4. 提高民族工作能力(含技能)合格培训率	96%	96% \geq	80%-95%	65%-79%	\leq 65%
成效指标	1. 问题解决完成件数	90	90 \geq	80-89	65-79	\leq 65
	2. 少数民族传统技能和民间艺术继承人等培训 200 人次	100	100 \geq	80-89	65-79	\leq 65
	3. 民众满意度达 90%以上	90%	90% \geq	80%-90%	65%-80%	\leq 65%


注：以预算批复的绩效目标为准填列。如预算申报时没有填报绩效目标的，根据项目测算明细或实施计划填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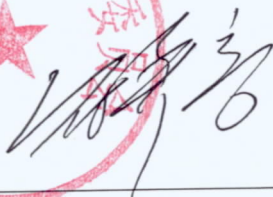
项目基本信息表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实施单位	海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主管部门				
项目负责人	苏良飞	联系电话			65332740	
地址	海口市国兴大道9号			邮编	570204	
项目类型	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计划投资额 (万元)	200	实际到位资金 (万元)	200	实际使用情况 (万元)	197.46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省财政		省财政				
市县财政		市县财政				
其他		其他				
二、绩效评价指标评分 (参考)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项目决策	20	项目目标	4	目标内容	4	4
		决策过程	8	决策依据	3	3
				决策程序	5	5
		资金分配	8	分配办法	2	2
分配结果	6			6		
项目管理	25	资金到位	5	到位率	3	3
				到位时效	2	2
		资金管理	10	资金使用	7	7
				财务管理	3	3
组织实施	10	组织机构	1	1		
		管理制度	9	9		
项目绩效	55	项目产出	15	产出数量	5	5
				产出质量	4	4
				产出时效	3	3
				产出成本	3	3
		项目效益	40	经济效益	8	7
				社会效益	8	7
				环境效益	8	8
				可持续影响	8	8
服务对象满意度	8	8				
总分	100		100		100	98
评价等次				A ⁺		

三、评价人员				
姓名	职务/职称	单位	项目评分	签字
苏良飞	办公室副主任	省民宗委	99	苏良飞
王践	处长	省民宗委	97	王践
张正金	处长	省民宗委	99	张正金
李想	处长	省民宗委	98	赵浩(代)
黄冬青	处长	省民宗委	98	姚秀勇(代)
符芳	三调	省民宗委	98	符芳
姚秀勇	四调	省民宗委	98	姚秀勇
刘杰	主任科员	省民宗委	98	刘杰
赵浩	主任科员	省民宗委	98	赵浩
欧燕燕	主任科员	省民宗委	98	欧燕燕
合计			98	





评价工作组组长(签字并单位盖章): 

2021年5月28日

海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关于 2020 年民族工作专项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基本情况

省委、省政府颁布的《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民族工作，加快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决定>的意见》(琼发[2007]3 号)明确规定“省财政要设立民族工作经费”。2009 年，经省政府同意，得到省财政的大力支持，我委设立“民族工作经费项目”。

(二)项目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1.项目性质。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中央民族工作会议精神，围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题，推动新时代全面深入持久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努力维护民族团结和社会稳定，促进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加快发展，助力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该项目属于经常性项目性质。

2.项目用途。一是开展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创建活动，宣传党的民族政策以及民族团结进步先进事迹。二是保护和开发少数民族优秀传统文化，传承、抢救和保护少数民族古籍、文物和珍贵实物资料。三是培养少数民族传统体育人才，积极组织少数民族传统体育运动会。四是用于民族立法，民族法律政策宣传和教育；五是用于少数民族干部人才培养、培

训，少数民族技能培训等；六是用于民族工作发展课题研究等。

3.主要内容。一是开展民族文化研究和交流；二是组织开展民族团结教育宣传活动；三是组织开展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相关统计工作培训，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农村实用技能（烘焙技术、电商管理）、海南少数民族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等培训；五是开展少数民族体育竞技比赛活动等。

4.涉及范围。项目资金支出涉及少数民族文化保护与开发、会议交流、媒体宣传、少数民族地区农村技能培训、传统体育比赛等。

(三)项目预期目标

通过扶持，让少数民族群众享受法律规定的平等权利，保持和弘扬本民族传统文化的权利、保持和改革本民族风俗习惯的权利，致力于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进一步促进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加快发展。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情况

2020年民族工作专项经费200万元。主要用于：海南少数民族文学创作研修培训、遗产传承（民歌、民舞）培训；组织开展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相关统计工作培训、全省民族系统依法行政培训、少数民族地区乡村旅游民宿管理、信息平台操作使用业务培训、少数民族干部培训共计68.28万元；组织开展民族团结教育宣传活动经费22.64万元；编撰

出版《好山好水好风光—海南苗族最美村寨》、《海南民族事业发展报告》、《海南苗族医药》、《海南省民族团结进步事业规划》《黎族人物志》；组织参加全国少数民族传统运动比赛、维护(少数民族领域)社会稳定工作、民族地区工作调研等经费 106.54 万元。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我委严格执行省财政厅《关于海南省省级会议费管理办法》、《关于海南省省级机关事业单位差旅费管理办法》和《海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财务管理规定》等相关文件，按照年初预算，认真制定资金使用计划，按照计划组织实施，确保了“民族工作”经费合理合规使用。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做好全省民族领域维稳工作。深入基层一线了解和掌握民族工作态势，督促和指导有关市县、部门认真贯彻执行党的民族政策，全面排查和妥善处置涉及民族因素的矛盾纠纷，加强社会服务管理力度，及时排解各种矛盾纠纷和隐患，确保我省民族团结和社会稳定。

(二)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教育和创建活动。创新开展为期一个月的线上全省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活动，全面宣传党的民族政策和民族地区发展成就，参与线上互动群众约 25 万人次

(三)抓好民族文化、传承保护工作。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科学编制《海南省民族团结进步事业规

划（2021—2025年），已完成初稿；编辑《海南苗族药用植物》（上）样书，样书收集苗族药用植物80种，图片95张，说明文字4.5万字；编辑《黎族人物志》样书，样书收集人物词条980条，字数30万；编辑《好山好水好风光—海南苗族最美村寨》样书等。

（四）认真开展各类培训。在五指山举办2020年海南省少数民族文学创作研修班、民歌民舞培训共计100人，培养少数民族文化人才，受到各界人士的好评；举办海南省少数民族干部党性教育暨能力提升培训班，来自全省优秀科级少数民族干部以及民族事务工作系统干部100人参训。两期培训班的举办，进一步推动了《海南省2017-2021年培养少数民族干部工作规划》的贯彻落实，提高了少数民族干部素质和民族系统干部的工作能力水平。

（五）积极参加全国少数民族体育竞技比赛活动。2020年我委组团参加由国家民委和浙江省民委主办的全国民体杯陀螺项目比赛，获得男女团体三等奖、女子团体三等奖、男子双人三等奖、女子个人三等奖的好成绩。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项目成本(预算)控制情况。我委严格按照省委、省政府及省财政厅的有关规定执行，控制各项目开支，确保各项资金合理使用，厉行节约，项目资金节约2.54万元。

2.项目的效率情况。活动完成及时率达99%。

3.项目的效益情况。项目顺利开展并圆满完成，并取得成效。一是年度问题解决率达95%以上；二是对年度问题开展调研覆盖率达90%以上；三是民族地区开展民族团结团结宣传覆盖率达100%；四是在民族地区开展推动经济社会发展调研覆盖率达80%以上；五是提高民族工作能力(含技能)培训合格率达100%。

五、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项目顺利开展并圆满完成，完成率达99%，取得了较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解决了民族工作存在的一些问题，不断夯实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物质基础和文化基础，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促进全省民族工作迈上新台阶，为助力海南自贸港建设作出了积极的贡献。